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XA SPDB INVESTMENT MANAGERS CO., LTD.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摘要（更新）

2015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容截止日： 2015 年 10 月 16 日

重要提示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

基金募集申请核准文件名称：《关于同意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263号）

核准日期：2008年2月4日

成立日期：2008年4月16日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规定》及相关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已于2015年8月4日起，正式更名为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次更名不改变基金投资范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摘要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次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0月16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2015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目 录

一、基金管理人.....	1
二、基金托管人.....	6
三、相关服务机构.....	7
四、基金的名称.....	20
五、基金的类型.....	20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20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21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21
九、业绩比较基准.....	25
十、风险收益特征.....	26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26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31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36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981 号 3 幢 316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38 楼

成立时间：2007 年 8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姜明生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207 号

注册资本：2.8 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持有 51% 的股权；法国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盛投资”）持有 39% 的股权；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资产”）持有 10% 的股权。

电话：(021) 23212888

传真：(021) 23212800

客服电话：400-8828-999；(021) 33079999

网址：www.py-axa.com

联系人：徐莹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姜明生先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信托投资公司业务一部副总经理；招商银行总行信托投资部副总经理；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行长助理；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招商银行总行公司银行部总经理；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7 年 4 月加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任总行党委委员。2007 年 9 月起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副行长，2007 年 10 月至 2013 年 3 月兼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现兼任中国银联董事。自 2009 年 11 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长。

Bruno Guilloton 先生，副董事长，法国国籍，毕业于国立巴黎工艺技术学

院。于 1999 年加盟安盛投资管理（巴黎）公司，担任股票部门主管。2000 年至 2002 年，担任安盛投资管理（东京）公司首席执行官。2002 年，任职安盛罗森堡公司和安盛投资管理公司的亚洲区域董事。2005 年起，担任安盛投资管理公司内部审计全球主管。2009 年起任安盛投资管理公司亚洲股东代表。现任安盛投资管理公司亚太区 CEO。自 2015 年 2 月起兼任安盛罗森堡投资管理公司董事。自 2009 年 3 月起兼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刘长江先生，董事。1998 年至 2003 年担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副处长、处长，2003 年至 2005 年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2005 年至 2008 年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公司及投资银行总部资产托管部总经理、期货结算部总经理，2008 年起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公司及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2008 年至 2012 年 11 月兼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公司及投资银行总部资产托管部总经理，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金融机构部总经理。自 2011 年 3 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廖正旭先生，董事，斯坦福大学理学硕士和纽约科技大学理学硕士。1999 年加盟安盛罗森堡投资管理公司，先后担任亚太区 CIO 和 CEO，安盛罗森堡日本公司 CIO。2010 年任命为安盛-Kyobo 投资管理公司 CEO。2012 年起担任安盛投资管理公司亚洲业务发展主管。自 2012 年 3 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郁蓓华女士，董事总经理，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自 1994 年 7 月起，在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工作，历任银行职员、招商银行宝山支行副行长、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会计部总经理、计财部总经理，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招商银行信用卡中心副总经理。自 2012 年 7 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自 2013 年 3 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汪素南先生，董事。浙江大学计算机专业博士，高级工程师、国际注册内审师。1996 年 10 月加盟浦发银行宁波分行，历任发展研究部、电脑部、分行营业部总经理。2003 年 10 月调任至浦发银行总行，历任审计部执行审计官、首席审计官助理、中小企业业务经营中心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担任浦发银行总行零售业务总监。2014 年 3 月起兼任浦发银行总行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总经理。自 2014 年 4 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金杰先生，董事。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先后就职于上海上菱电气

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神光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2011年5月进入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现任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自2014年9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王家祥女士,独立董事。1980年至1985年担任上海侨办华建公司投资项目部项目经理,1985年至1989年担任上海外办国际交流服务有限公司综合部副经理,1989年至1991年担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建设部副经理,1991年至2000年担任正信银行有限公司(原正大财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00年至2002年担任上海实业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至2006年担任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顾问。自2011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韩启蒙先生,独立董事。法国岗城大学法学博士。1995年4月加盟基德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1年起在基德律师事务所担任本地合伙人。2004年起担任基德律师事务所上海首席代表。2006年1月至2011年9月,担任基德律师事务所全球合伙人。2011年11月起至今,任上海启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自2013年2月起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董叶顺先生,独立董事。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上海机械学院机械工程学士。现任IDG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合伙人及和谐成长基金投委会成员。董叶顺先生拥有7年投资行业经历,曾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联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MSN(中国)有限公司、南通联亚药业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长。董叶顺先生有着汽车、电子产业近20多年的管理经验,曾任上海申雅密封件系统、中联汽车电子、联合汽车电子系统、延峰伟世通汽车内饰系统等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职务。自2014年4月起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霍佳震先生,独立董事。同济大学管理学博士。1987年进入同济大学工作,历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同济大学研究生院培养处处长、副院长。现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院长,同济大学中德学院教席教授。自2014年4月起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檀静女士,监事长,澳大利亚悉尼大学人力资源管理和劳资关系硕士研究生,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国际工商管理硕士。2010年4月至2014年6月就职

于上海盛融投资有限公司，曾先后担任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监事。2011年1月起至今就职于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任行政人事部总经理、本部党支部书记。自2015年3月起兼任本公司监事长。

Simon Lopez先生，澳大利亚/英国国籍。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法学学士、文学学士。2003年8月加盟安盛投资管理公司（英国伦敦），历任固定收益产品专家、固定收益产品经理、基金会计师和组合控制、首席运营官。现任安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亚太区首席运营官。自2013年2月起兼任本公司监事。

陈士俊先生，清华大学管理学博士。2001年7月至2003年6月，任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研究所金融工程研究员。2003年7月至2007年9月，任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研究员、研究部主管。2007年10月至今，任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总监，2010年12月10日起兼任浦银安盛沪深300增强型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5月14日起兼任浦银安盛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2年3月起兼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朱敏奕女士，本科学历。2000年至2007年就职于上海东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任客户主管。2007年4月加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市场策划经理，现任本公司市场策划部经理。自2013年3月起，兼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3、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郁蓓华女士，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自1994年7月起，在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工作，历任银行职员、招商银行宝山支行副行长、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会计部总经理、计财部总经理，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招商银行信用卡中心副总经理。自2012年7月23日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自2013年3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

喻庆先生，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硕士和法务会计专业研究生学历，中国人民大学应用金融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申银万国证券有限公司国际业务总部高级经理；光大证券有限公司（上海）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督察长、董事会秘书和监察稽核总监。2007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督察长。

李宏宇先生，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1997 年起曾先后就职于中国银行、道勤集团和上海东新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从事联行结算、产品开发以及基金研究和投资工作。2007 年 3 月起加盟本公司，历任公司产品开发部总监、市场营销部总监、首席市场营销官。自 2012 年 5 月 2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市场营销官。

4、本基金基金经理

蒋建伟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2001 年至 2007 年在上海东新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2007 年加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岗位。2010 年 7 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3 年 9 月，兼任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5 月起，兼任浦银安盛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3 月起，兼任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蒋建伟先生拥有 14 年证券从业经验。蒋建伟先生从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历任基金经理杨典先生，2007 年加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公司，自 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杨典先生从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历任基金经理张建宏先生，2007 年加入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总监，自 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1 月，兼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张建宏先生从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历任基金经理方毅先生，2007 年 3 月加入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工作，自 2008 年 4 月起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7 月间，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方毅先生从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郁蓓华女士，本公司总经理，董事，并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李宏宇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市场营销官。

黄列先生，本公司研究部总监。

陈士俊先生，本公司金融工程部总监，公司旗下浦银安盛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浦银安盛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并

兼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吴勇先生，本公司权益投资部总监，公司旗下浦银安盛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精致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浦银安盛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薛铮先生，本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监，公司旗下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浦银安盛幸福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季季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浦银安盛月月盈安心养老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蒋建伟先生，浦银安盛新经济结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本基金基金经理。

顾佳女士，本公司合规风控部总经理。

督察长、其他基金经理及基金经理助理列席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1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洪渊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05 人，平均年龄 30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5 年 9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496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一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49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地址：中国上海市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38 楼

电话：(021) 23212899

传真：(021) 23212890

客服电话：400-8828-999；(021) 33079999

联系人：徐薇

网址：www.py-axa.com

(2) 电子直销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直销（目前支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借记卡、

中国建设银行借记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中信银行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上海农商银行借记卡、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交通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借记卡、光大银行借记卡、民生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

交易网站: www.py-axa.com

客服电话: 400-8828-999; (021) 33079999

2、场外代销机构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客户服务热线: 95588

公司网址: www.icbc.com.cn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 吉晓辉

客户服务热线: 95528

公司网址: www.spdb.com.cn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 王洪章

客户服务热线: 95533

网址: www.ccb.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牛锡明

客户服务热线: 95559

网址: 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客户服务热线: 95555

网址: www.cmbchina.com

(6) 中国光大银行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客户服务热线: 95595

网址: www.cebbank.com

(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 范一飞

客户服务热线: 95594

网址: www.bankofshanghai.com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3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31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国华

客户服务热线: 95580

网址: www.psbc.com

(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 李梅

客服电话: 95523

网址: www.swhysc.com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1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址：www.gtja.com

(1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服电话：4008-888-888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1001A 1001B 室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热线：95565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1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客服电话：95575

公司网站：www.gf.com.cn

(1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1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客户服务热线：95503

公司网站：www.dfqzq.com.cn

(18)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客服电话：400-6515-988

公司网址：www.bhzq.com

(1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服电话：95562

公司网站：www.xyzq.com.cn

(2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咨询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2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服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2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客户服务热线：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23)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法定代表人：龚德雄

客户服务热线：4008-918-918、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24) 中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宜四

客户服务热线：400-8866-587

网址：www.avicsec.com

(2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2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户服务热线：400-800-8899

网址: www.cindasc.com

(27)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客户服务热线: 400-88-96326

网址: www.hfzq.com.cn

(28)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C 座 505

法定代表人: 林义相

客户服务热线: 010-66045678

天相投顾网址: www.txsec.com

天相基金网网址: www.jjm.com.cn

(2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 许建平

客服电话: 4008-000-562

网址: www.hysec.com

(30)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

法定代表人: 马昭明

客户服务热线: 95513

网址: www.lhzq.com

(31)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玮

客户服务热线：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32)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A 座 40F—43F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客户服务热线：40088—95618

网址：www.e5618.com

(3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建

客户服务热线：95577

网址：www.hxb.com.cn

(34)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sd.com

(35)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客服电话：410—910—1166

公司网站：www.cicc.com.cn

(3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服电话：95574

公司网址：www.nbcn.com.cn

网址：www.tebon.com.cn

(37)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500 号 26 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38)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恒生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39)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4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41)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 2 号民建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服务热线：400-888-6661

网址：www.myfp.cnwww.myfp.cn

(4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9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服务热线：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www.1234567.com.cn

(43)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3201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服务热线：400-059-8888

网址：www.wy-fund.comwww.wy-fund.com

(44)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建威大厦 1208 室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服务热线：400-001-8811

网址：www.zcvc.com[www.zcvc.com.cn](http://www.zcvc.com)

(45)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 7 号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服务热线：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www.5ifund.com

(46)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王莉

服务热线：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47)、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服务热线：400-600-0686

网址：www.nesc.cn

(48)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服务热线：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49)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 5 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乐成中心 A 座 23 层

法定代表人：梁越

服务热线：400-786-88685

网址：www.chtfund.com

(50)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客服电话：400-678-5095

网址：www.niuji.net

(51)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00 号三层、六层至九层（不含六层 A 座）

法定代表人：和广北

客户服务热线：800-830-2066

网址：www.ncbchina.cn

(52)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C 座 702 室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53) 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 栋 2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28 号皇岗商务中心 2405

法定代表人：华建强

客服电话：4008-955-811

公司网站：www.yitfund.com

(54)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冯修敏

客服电话：400-820-2819

公司网站：<https://tty.chinapnr.com>

(55)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沈继伟

客服电话：400-062-6766

公司网站：www.leadbank.com.cn

(5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刘士余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站：www.abchina.com

(57)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客服电话：4001022011

公司网站：www.zszq.com.cn

(58)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32 层

法定代表人：钱华

客服电话：4001962502

公司网站：www.ajzq.com

3、场内代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上证基金通”办理本基金（基金代码：519110）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申购与赎回，可办理“上证基金通”业务的证券公司的具体名单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如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增加或减少具有“上证基金通”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请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具体规定为准。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联系人：崔巍

电话：(010) 50938856

传真：(010) 50938907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法定代表人：廖海

电话：(021) 61638452

传真：(021) 51150398

联系人：吕红

经办律师：廖海、吕红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公司全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电话：(021) 23238888

传真：(021) 23238800

联系人：黄靖婷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黄靖婷

(五) 其他服务机构及委托办理业务的有关情况

公司信息技术系统由信息技术系统基础设施系统以及有关业务应用系统构成。信息技术系统基础设施系统包括机房工程系统、网络集成系统，这些系统在公司筹建之初由专业的系统集成公司负责建成，之后日常的维护管理由公司负责，但与第三方服务公司签订有技术服务合同，由其提供定期的巡检及特殊情況下的技术支持。公司业务应用系统主要包括开放式基金登记过户子系统、直销系统、资金清算系统、投资交易系统、估值核算系统、网上交易系统、呼叫中心系统、外服系统、营销数据中心系统等。这些系统也主要是在公司筹建之初采购专业系统提供商的产品建设而成，建成之后在业务运作过程中根据公司业务的需要进行了相关的系统功能升级，升级由系统提供商负责完成，升级后的系统也均是系统提供商对外提供的通用系统。业务应用系统日常的维护管理由公司负责，但与系统提供商签订有技术服务合同，由其提供定期的巡检及特殊情況下的技术支持。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委托服务机构代为办理重要的、特定的信息技术系统开发、维护事项。

另外，本公司可以根据自身发展战略的需要，委托资质良好的基金服务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登记、估值核算等业务。

四、基金的名称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以追求长期资本增值为目的，通过投资于被市场低估的具有价值属性或可预期的具有持续成长属性的股票，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分享中国经济快速增长

长的成果，进而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股票、债券、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投资组合范围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现金、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 5%–40%，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投资于权证的比例范围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0%—3%。本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以及衍生工具的比例遵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

对于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创新类金融产品或者衍生工具，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投资管理。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如果法律法规对上述比例要求有变更的，本基金投资范围将及时做出相应调整，以调整变更后的比例为准。

本基金将通过定性与定量的方法筛选出基本面健康的、具有价值属性或成长属性或两种属性兼具的股票作为本基金的核心投资目标，本基金将有百分之八十以上的股票基金资产投资于这些股票。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 投资策略依据

本基金坚持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投资策略上充分体现“价值”、“成长”和“精选”的主导思想。

“价值”是指甄别公司的核心价值，从公司治理、公司战略、比较优势等方面来把握公司核心竞争优势，通过自下而上的研究，以基本面研究为核心，力求卓有远见地挖掘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被市场忽视的价值低估型公司。价值因素主要表现在相对市场股价比较高的自由现金流，比较高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并能给上市公司股东带来实际收益的增长，而非粗放的规模增长。

“成长”主要表现在可持续性、可预见性的增长。寻找成长型公司重点在于对公司成长性的客观评价和比较上，不仅仅需要关注成长的数量，同时还要关注成长的质量以及这种较高质量的成长的预期可持续性，通过深度研究，精选个股投资。

“精选”是指借鉴国外先进的公司财务研究模型 FFM，一方面通过关注上市公司现金流的形成，排除噪音数据，进行上市公司“被低估的价值”的判断；另一方面通过对上市公司过往财务数据的分析判断修正以及对其未来变化的预测，通过严格的逐项分析流程，实现对上市公司“可持续的、可预见的成长”的判断。在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结合深入的实地调研和估值研究，对于符合本基金理念的标的股票进行精选投资。

（二）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方法，基于对国内外宏观经济、金融市场、产业景气等运行状况及政策的分析，对行业判断进行修正，结合货币市场、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估值等状况，进行资产配置及组合的构建。同时，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根据上述因素的变化，对组合进行战略和战术性配置。具体表现在：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本基金管理人将以科学的风险评估方法衡量各类别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并加以分析比较，通过设定可承担的风险水平，随着市场风险的变化以及各类别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及其相对变化趋势，及时调整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之间的比例，实现定期调整与主动调整相结合的动态管理。根据调整力度和调整的周期，分为战略资产配置和战术资产配置。

1、战略资产配置

战略资产配置是主要的、时间较长的资产配置方案。战略资产配置是在综合考虑宏观经济背景和资本市场状况及相关影响因素的情况下，对股票资产、债券资产和货币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分析预测，在绝对服从《基金合同》的基础上，确定未来一段时间的战略资产配置方案。这个战略资产配置方案，由投资决策委员会集体讨论表决决定。

每年年初及新基金发行时，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具体基金当年或新基金的战略资产配置目标。只有在发生重大情况变化导致各类别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时，经投资决策委员会重新集体讨论才能改变战略资产配置目标。

基金在投资过程中，整体股票仓位必须符合战略资产配置目标，一般不会有大幅的变化。

2、战术资产配置

战术资产配置是次要的、时间较短的资产配置方案。它是在战略资产配置方案的框架下，对大类资产比例的一种小幅调整。市场在极端情况下可能会有剧烈的波动，为了应对这种波动，主动进行细微的仓位调整，也即是战术资产配置。另一种情况，市场整体波动幅度有限，但市场结构分化严重时，相应资产的风险和收益特征也会有较大变动，此时进行组合的优化调整，也会相应进行战术性资产配置。

战术性资产配置方案不能改变整个基金资产的战略资产配置目标。在实际投资过程中，战术性的资产配置调整是由投资决策委员会授权基金经理在确定的范围内进行，每个季度的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决定对基金经理的战术性资产配置授权范围。

（三）股票投资策略

1、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力求基金资产行业配置的适度均衡。适度均衡是指基金资产尽量分散开来，而不是集中于少数一个或几个行业，以避免过度集中的风险；同时，力求使基金资产对市场上的重点行业有一定的覆盖面，但这种覆盖又不是机械意义上的参考业绩比较基准中行业比例的覆盖，而是在全面研究的基础上，有取有舍，有轻有重。

对相对侧重配置的行业，我们主要从如下几个方面评估：

（1）基于全球视野下的产业周期的分析和判断

本基金着眼于全球视野，以对全球产业周期运行的大环境分析作为行业研究的出发点，再结合对国内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货币金融政策等经济环境的分析，从而判别国内各行业产业链传导的内在机制，并从中找出处于景气中的行业。

（2）基于行业生命周期的分析

本基金将重点投资处于成长期、稳定期和成熟期的行业。本基金也关注那些虽然大类行业属于衰退性行业但某些细分行业处于成长期的行业，另外对国家扶持和经济转型中产生的行业成长机会也将予以重点关注。

(3) 基于行业内产业竞争结构的分析

本基金重点通过波特的竞争理论考察各行业的竞争结构：①成本控制能力；②现有竞争状况；③产品定价能力；④新进入者的威胁；⑤替代品的威胁等。本基金重点投资那些产业竞争结构较健康的行业。

在基金投资过程中，行业配置方案建立在整个投研团队的研究支持基础之上，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行业配置方案，基金经理负责执行行业配置方案，并进行相应的反馈。

2、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坚持“自下而上”的精选个股策略。通过深入挖掘具有明显估值优势、持续成长能力强且质量出色的企业来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主要通过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精选个股。定量方面，首先依据市净率、市盈率、股息收益率等指标来考察个股的价值属性；依据营业收入增长率、营业利润增长率、税后利润增长率等指标来考察个股的成长属性。然后通过公司特有的数量化的公司财务研究模型 FFM 中的 PEG、MV/Normalized NCF、EV/EBITDA 等主要估值指标来考察和筛选出内在价值较高的股票。定性方面主要考虑：公司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主营业务具有持续成长的能力；公司具有良好的治理结构和财务健康度等。最后结合定量和定性研究以及实地调研筛选出基本面健康的、最具有估值吸引力的股票作为本基金的核心投资目标，进行重点投资。

(四) 债券投资策略

在资本市场国际化的背景下，通过研判债券市场风险收益特征的国际化趋势和国内宏观经济景气周期引发的债券市场收益率的变化趋势，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构造组合。

债券类品种的投资追求在严格控制风险基础上获取稳健回报的原则。

1、本基金采用目标久期管理方法作为本基金债券类证券投资的核心策略。通过宏观经济分析平台把握市场利率水平的运行态势，作为组合久期选择的主要依据。

2、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采取期限结构配置策略，通过分析和情景测试，确定长、中、短期三种债券的投资比例。

3、收益率利差策略是债券资产在类属间的主要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充分考虑不同类型债券流动性、税收、以及信用风险等因素基础上，进行类属的配置，优化组合收益。

4、在运用上述策略方法基础上，通过分析个券的剩余期限与收益率的配比状况、信用等级状况、流动性指标等因素，选择风险收益配比最合理的个券作为投资对象，并形成组合。本基金还将采取积极主动的策略，针对市场定价错误和回购套利机会等，在确定存在超额收益的情况下，积极把握市场机会。

5、根据基金申购、赎回等情况，对投资组合进行流动性管理，确保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

（五）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因为上市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或增发、配售以及投资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原因被动获得权证，或者在进行套利交易、避险交易以及权证价值严重低估等情形下将投资权证。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以及在合同许可投资比例范围内的投资于价值出现较为显著的低估的权证品种。

（六）其它创新或者衍生产品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公募基金的特点和要求，结合创新或者衍生产品的特征，在进行充分风险控制和充分遵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定合适的投资策略进行该类产品的投资。

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证券市场实际情况对上述投资策略进行非实质性的调整，此类变更不需经过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75%+中证全债指数×25%。

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主要因为：(1)沪深 300 指数是上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一次联合发布的反映 A 股市场整体走势的指数，指数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六成左右的市值，具有较强的独立性、代表性

和良好的市场流动性；（2）沪深 300 指数是一只符合国际标准的优良指数，该指数体现出与市场整体表现较高的相关度，且指数历史表现强于市场平均收益水平，风险调整后收益也较好，具有良好的投资价值；（3）沪深 300 指数编制方法的透明度较高；且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同度和未来广泛使用的前景，使基金之间更容易比较。

本基金采用中证全债指数作为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主要因为中证全债指数编制方法的透明度较高，是一个全面反映国债市场的综合性权威债券指数。在已有基金的债券部分业绩比较基准中享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选择其作为债券部分业绩比较基准易于与其他基金的比较。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产品，基金资产整体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较高，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品种。本基金力争在科学的风险管理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安全和增值。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57,479,755.88	93.45



	其中：股票	2,457,479,755.88	93.4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1,192,683.22	5.75
8	其他资产	20,950,742.58	0.80
9	合计	2,629,623,181.68	100.00

(一)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191.70	0.0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991,222,418.27	38.0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685,933.12	0.37
E	建筑业	59,895,514.83	2.30
F	批发和零售业	97,839,426.65	3.7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48,377,073.38	32.55
J	金融业	560,535.40	0.02



K	房地产业	209,370,931.25	8.0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2,846.28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2,031,309.10	1.2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48,236.64	0.0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42,614,953.24	1.64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4,145,386.02	6.30
S	综合	-	-
	合计	2,457,479,755.88	94.29

(二)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782	美达股份	12,242,292	204,813,545.16	7.86
2	300287	飞利信	13,916,440	202,345,037.60	7.76
3	300096	易联众	5,099,911	201,701,480.05	7.74
4	600687	刚泰控股	10,043,815	134,285,806.55	5.15
5	300226	上海钢联	2,478,822	131,228,836.68	5.04
6	000673	当代东方	5,023,707	102,985,993.50	3.95
7	300207	欣旺达	4,008,168	100,124,036.64	3.84
8	300212	易华录	2,273,277	77,518,745.70	2.97
9	002008	大族激光	3,433,091	66,876,612.68	2.57
10	600399	抚顺特钢	7,904,500	66,793,025.00	2.56

(三)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四)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五)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九)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3、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十)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XA SPDB INVESTMENT MANAGERS CO., LTD.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849,566.0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6,320,326.8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6,287.02
5	应收申购款	1,744,562.6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950,742.58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096	易联众	201,701,480.05	7.74	临时停牌
2	000673	当代东方	102,985,993.50	3.95	临时停牌

十二、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2008/04/16-2008/12/31	-42.30%	2.12%	-37.87%	2.27%	-4.43%	-0.15%
2009/01/01-2009/12/31	65.34%	1.53%	68.18%	1.54%	-2.84%	-0.01%

2010/01/01-2010/12/31	1.05%	1.38%	-8.38%	1.18%	9.43%	0.20%
2011/01/01-2011/12/31	-25.21%	1.30%	-18.23%	0.97%	-6.98%	0.33%
2012/01/01-2012/12/31	4.85%	1.27%	6.86%	0.96%	-2.01%	0.31%
2013/01/01-2013/12/31	27.65%	1.73%	-5.15%	1.05%	32.80%	0.68%
2014/01/01-2014/12/31	49.43%	1.56%	39.13%	0.91%	10.30%	0.65%
2015/01/01-2015/09/30	13.60%	2.92%	-5.36%	2.02%	18.96%	0.90%
2008/04/16-2015/09/30	63.82%	1.75%	4.48%	1.39%	59.34%	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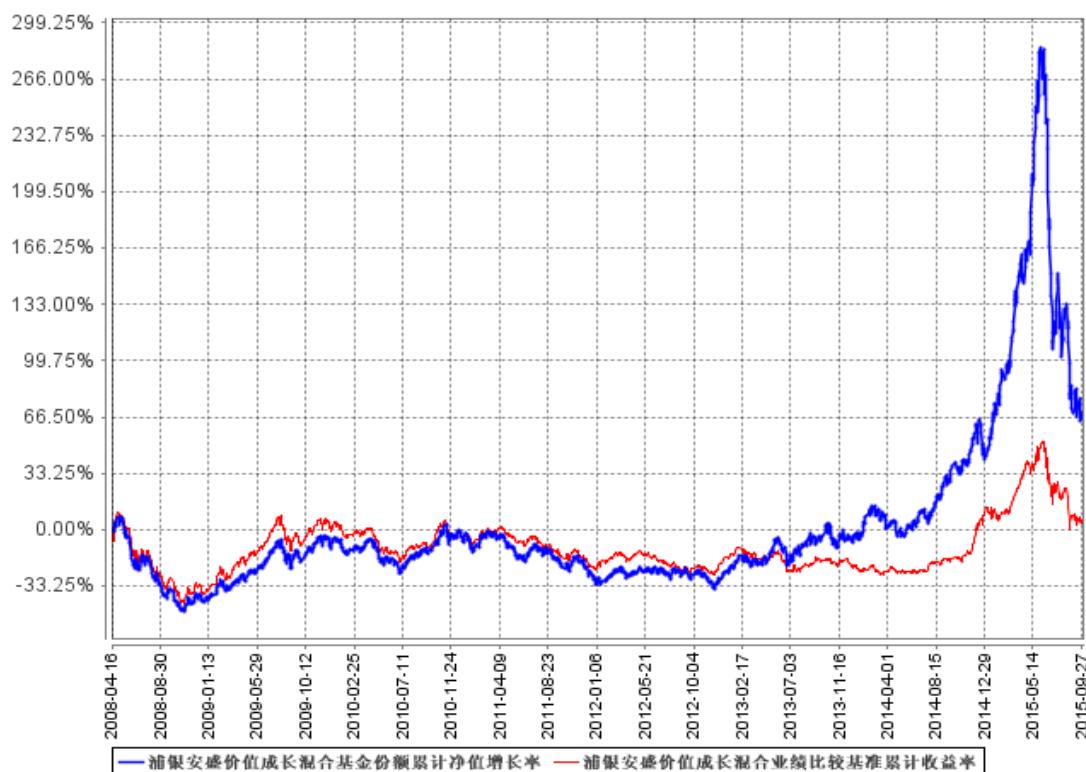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年4月16日至2015年9月30日)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自2015年8月4日起，本基金类型由股票型变更为混合型，本基金的基金名称变更为“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300指数×75%+中信标普国债指数×25%”变更为“沪深300指数×75%+中证全债指数×25%”。具体内容详见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8月4日发布的《关于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名称、基金类型及业绩比较基准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本基金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不高于 1.5%，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1) 非电子直销渠道，适用以下前端收费标准：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1. 5%
100 万元≤M < 500 万元	1. 0%
500 万元≤M < 1000 万元	0. 3%
M≥1000 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 1000 元

(2) 电子直销渠道，适用以下前端收费标准：

① “浦发银基易”模式（单笔申购、定期定额申购）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0. 6%
100 万元≤M < 500 万元	0. 6%
500 万元≤M < 1000 万元	0. 3%
M≥1000 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 1000 元

② “银联通”模式（单笔申购）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0. 6%
100 万元≤M < 500 万元	0. 6%
500 万元≤M < 1000 万元	0. 3%
M≥1000 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 1000 元

注：通过“银联通”模式申购还需另行支付每笔 2 元到 8 元不等的“银联通”平台转账费。具体详见本公司网站。

③ “建行借记卡”模式（单笔申购）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1. 2%
100 万元≤M < 500 万元	0. 8%

④ “农行借记卡”模式

a, 单笔申购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1. 05%



100 万元≤M <500 万元	0.7%
500 万元≤M <1000 万元	0.3%
M≥1000 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 1000 元

b, 定期定额申购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 <100 万元	0.6%
100 万元≤M <500 万元	0.6%
500 万元≤M <1000 万元	0.3%
M≥1000 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 1000 元

2、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用于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上述余额不低于本基金赎回费总额的 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不高于 0.5%，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期限 (N)	赎回费率
N<1 年	0.5%
1 年≤N<2 年	0.25%
N≥2 年	0

注：就赎回费而言，1 年指 365 天，2 年指 730 天。

3、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最高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限额。

4、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 2 日前在至少一家指定报刊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地域范围、特定行业、特定职业的投资者以及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三) 其他费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 在“重要提示”部分，对本基金更名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说明和提示并更新了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和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
- 2、 在“第二部分 释义”部分，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进行了更新；
- 3、 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主要人员情况”；
- 4、 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 5、 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场外代销机构内容进行了更新；
- 6、 在“第六部分 基金的募集”部分，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进行了更新；
- 7、 在“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生效”部分，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进行了更新；
- 8、 在“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及其他注册登记业务”部分，对“申购、赎回开放日及开放时间”、“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及处理方式”、“基金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 9、 在“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对“业绩比较基准”和“风险收益特征”进行了更新，并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公开披露的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和截止至 2015 年第三季度末的基金业绩；
- 10、 在“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部分，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进行了更新；
- 11、 在“第十五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部分，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对“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进行了更新；
- 12、 在“第十八部分 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部分，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进行了更新；



-
- 13、 在“第十九部分 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部分，对“托管协议当事人”部分进行了更新；
 - 14、 在“第二十一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增加了基金管理人自 2015 年 4 月 17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网站的公告。
 - 15、 在“第二十三部分 备查文件”中，对备查文件信息进行了更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